國立花蓮高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

藝能 科教學觀摩意見表

擔任教師	郭文杰	教學班級	資處 科 一 年 甲 班	105 年 4 月 28 日
達成下列項目者，請在□內打”∨”				
☑課前準備充分 5			□善於利用教學媒體	
☑資料收集豐富 4			☑操作技術正確 7	
☑教材運用熟練 6			☑指導態度認真 7	
☑時間分配恰當 5			☑掌握學習情緒 4	
☑教法生動活潑 2			☑練習時間充足 6	
☑激發參與意願 5			☑教學效果顯著 2	
☑把握教學目標 6			☑能兼顧知、情意 3	

建議或心得：

優點：

1. 教師對羽球發球再三示範，並給予學生充分的練習時間，使學生得以熟悉發球技巧。(善成主任)
2. 學生是否已知練習賽規則？比賽可提高學習興趣，很棒！場地中央也可安排練習活動。(瑋君老師)
3. 暖身時注意個別狀況，場地安排適合。(翠薇老師)
4. 師生關係互動良好，學習專注力優，氣氛愉快。(翠薇老師)
5. 示範技巧熟練，讓學生明確了解發球正確標準。(翠薇老師)
6. 會對於學習未投入者，予以個別指導。(翠薇老師)
7. 能因材施教，巡視每位學生打球的狀況，發現技巧有誤，會一對一指導教學。(家榛老師)
8. 能正確示範，並告知學生正確發球的好處與優勢，提高學生學習意願。(怡菁組長)

建議：

1. 分組練習時，教師至各組觀察練習狀況，在同一時間無法照顧到每一組，以至於各組同學各自玩樂。建議教師可站至場中央環顧各組，方能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。(善成主任)
2. 場地運用部分：在集合作操時，班級隊伍是否可在較空曠的地方施做。(德洋組長)
3. 解說時應告知單打與雙打的發球。(德洋組長)
4. 實施分組教學時，各組練習狀況掌握與回饋較不易全盤掌握。(德洋組長)
5. 同學在分組時無法確實執行老師要求的練習方式。(德洋組長)

6. 上課時個別性的回饋較多，若在練習時看到同學有普遍性問題時，可利用哨音讓全班注意、停止動作，注意老師的回饋後，再繼續練習。(德洋組長)
7. 學生在分組比賽時，應提醒學生注意安全。(德洋組長)
8. 教學組未確認教學觀摩教案，觀課教師無法得知先備知識內容。(瑋君老師)
9. 團體動作修正可於分組練習 2~3 分鐘後集合進行，說明完後再讓學生練習正確動作。(瑋君老師)
10. 比賽前、中、後可增加高球、短球的應用。(瑋君老師)
11. 應多運用器材協助辨別場地或目標區(如角錐或飛盤)。(曉琪老師)
12. 分散練習時，可請同組學生協助確認練習者的動作要領。(曉琪老師)
13. 練習時應讓球落地，才可作為動作或力道修正的依據(對面的同學可協助告知落地點)。(曉琪老師)
14. 分散指導時，也應確實注意其他組別練習的狀況與進度。(曉琪老師)
15. 統一修正優缺點之後，應再給予練習調整的機會。(曉琪老師)
16. 主要教學目標的比重應增加(只要 15 分鐘)，以利增強學習印象。(曉琪老師)

17. 應針對主要教學目標設計練習方式或遊戲，增加學習效果。(曉琪老師)
18. 練習時每小組若有「小助教」會使過程更順利，達學習效果。討論「錯誤」技術後，宜隨機請同學示範，能更具體了解說明。(翠薇老師)
19. 完成個人學習後，可以小組競賽(隨機抽)方式，讓小組成員共同指導小組代表，增加學習動機及效果。(翠薇老師)
20. 練習過程宜注意場地安全規範之提醒。(翠薇老師)
21. 教師告知學生〝用半場練習對打〞時，有四分之一學生未確實做到。為避免發生學生沒聽清楚教師指示的狀況，教師可反問學生或要求學生重述教師要求的指示，再進行活動。(家榛老師)
22. 集合學生指導技巧時，部分學生把玩手中的球拍。教師應事前要求或口頭提醒學生此行為可能會發生受傷事故，安全宣導的部分能做確實較佳。(家榛老師)
23. 指令不夠清楚明瞭，導致學生在分組練習時未能以正確流程進行，教師也疲於向各組再次說明與示範。(怡菁組長)

備註	1. 本表僅供教學參考改進之用，填寫時務請詳實，俾正收到觀摩之實效。 2. 本表於觀摩完畢後，請逐項勾畫轉交教學組。 3. 建議事項多多利用。

填表老師：

名　稱：	2016.04.28 藝能科教學觀摩